

证券代码：838861

证券简称：华鹏精机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3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1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毅先生、郑艳珍女士、马迎

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先生、曲祖芹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陈维胜先生、曲祖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维胜先生、曲祖芹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发布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1月14日